

經濟財政範疇

二零一七年施政方針執行情況

2017 年經濟財政範疇以“鞏固基礎，創新發展，增強動能；促進就業，力保民生，提振活力”為施政方向，落實國家“十三五”規劃和《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 年)》對澳門建設“一中心、一平台”，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定位開展一系列工作。為加快落實國家一系列惠澳措施，今年 3 月及 8 月分別赴北京拜訪相關部委，就中葡平台建設、會展業及特色金融業發展、加強金融安全及人才培訓等工作加強對接。此外，在特區政府的統一部署下，於“天鴿”風災後緊急推出多項支援措施，盡力協助中小企業及居民應對困難。

一、推動產業提質發展，促進經濟適度多元

1. 推動以“會議為先”的會展業發展，促進行業提質增效。

落實並優化會展業扶助計劃，持續檢視會展扶助措施效益，展開“會議大使”計劃，推動會展業提升國際知名度，引入更多個大型會議及展覽落戶澳門，支持會展業界提升專業水平，協助會展業解決人資困難。

今年舉行了多項大型國際會展活動，首八個月共促成 16 個千人以上規模會議於今年度落戶澳門。六位知名及權威人士應邀擔任“會議大使”，協助澳門爭取更多區域性 / 國際性會議落戶。已完成修訂“會展活動激勵計劃”及“國際性會議及專業展覽支持計劃”，並透過預審及現場巡查等監察機制，持續檢視扶助措施成效，監察資助的使用情況。

截至今年 9 月本澳獲國際展覽業協會 (UFI) 認證的展會共七個，UFI《第十三版亞洲展覽業年度報告》把澳門評為過去五年亞洲區內表現最出色展覽市場。

2. 促進博彩業健康有序發展，增加非博彩元素。

嚴格控制娛樂場及賭枱增長數目，加強監管博彩活動及娛樂場運作，促進行業依法誠信經營。加強對博彩承批公司及博彩中介人的專項審計及審查

工作，編制對互相博彩公司的監管手冊，完善博彩相關法律法規。推動博彩企業加大非博彩元素投入，優先採購本地產品和服務，並完善相關數據收集及分析。推動負責任博彩，嚴厲打擊虛假或推廣非法博彩活動的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等。

3. 支持中醫藥產業發展，加強對外交流推廣。

推進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招商及硬件建設工作，推動更多內地名優企業及澳門企業進駐入園。加強中醫藥區域合作及國際交流，落實與廣東、四川中醫藥產業合作內容，拓展與福建合作，研究與其他省區加強合作。協助企業在莫桑比克及葡萄牙等葡語國家推廣產品，跟進產品國際註冊及進出口貿易，今年9月成功協助兩款中成藥產品在莫桑比克註冊，其中一款為本澳中藥廠製造的中成藥。此外，繼續加強中醫藥培訓與推廣。

4. 積極推動澳門特色金融業發展。

完善法律制度，推出扶持措施，為特色金融企業提供商業登記、外地僱員申請、管理人員和具特別資格技術人員臨時居留許可申請的便捷程序，爭取更多優質融資租賃公司落戶澳門。以引進及加強培訓並行，加快特色金融人才隊伍建設。推動區域金融合作，擴大行業發展空間。

5. 優化製造業內涵結構，創造優勢條件助行業發展。

完成本澳工業發展研究，成立“推動製造業發展工作小組”，以製藥業、食品及保健食品製造業及高端服裝製造等行業為切入點，推動本澳工業提質發展。推出澳門食品出口到內地預檢措施，研究推行“優嘜”認證制度。支持企業用好CEPA，包括今年中開始新增27項零關稅產品，修訂10項產品原產地標準，擴大企業發展空間。擴大代送外檢測服務受資助範圍，包括環保產品。

二、助力中小微企業創新發展

1. 優化各項中小企業扶助計劃及服務，強化企業支援。

完成修改《中小企業援助計劃》，向已償還款項的《中小企業援助計劃》受惠企業提供第二次援助機會；完成修改《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調升其擔保的最高貸款金額至 700 萬澳門元。優化面向中小企業的各項服務，推出“送服務上門網上預約服務”。今年首八個月 7 個代收文件點接收超過 200 宗查詢，“企業聯絡員”共走訪約 1,850 間商戶。

2. 推動社區經濟，改善營商環境，助企業拓商機。

透過會展扶助計劃新增對會展客商走進社區提供本地交通補助，跨部門合作向境外與會者提供“澳門精華遊”服務，多個會展活動提供社區導賞服務等，推動會展客商到各區消費遊覽，拉動社區經濟發展。支持團體舉辦促進社區消費活動，推出免費 Wi-Fi 街計劃，“澳門玩得喜”中小微企宣傳推廣平台，引導旅客進入社區消費。推進社區經濟發展科學調研及相關跟進工作，完善社區經營環境。製作《澳門中小企業營商指南》，為中小企業提供營商資訊。

3. 鼓勵本地採購，擴大中小企業銷售網絡。

支持本地商會與本澳六家大型綜合旅遊休閒企業合作舉辦“本地中小企採購合作計劃”，推動更多具採購需求的本地企業優先採購本地產品及服務。

4. 支持電子商貿發展，鼓勵中小企業利用電商拓展業務。

推出中小企業電商培訓計劃，舉辦電商培訓講座，邀請專業及具經驗的導師講授切合澳門市場實際需求的課程或講座，啟發企業創業創新思維。透過推動企業參與“活力澳門推廣週”等活動，開拓業務網絡，推動本澳中小企以跨境電商模式拓展內地市場。以南沙為切入點，與內地相關單位協商，共同推進澳門陸路跨境電商貨物在南沙報關的通關便利措施，首批跨境電商貨物已於 8 月中由澳門付運至南沙。修訂“電子商務推廣（應用 B2C 平台）鼓勵措施”，鼓勵更多企業發展電子商務。

5. 支持企業參展參會，推廣業務。

今年1至8月，共資助374家企業及社團參加19個本地展會，以及資助56家企業及社團參加16個外地展覽會。繼續透過“商匯館”以及在海內外平台推介“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產品。

6. 優化程序，協助中小企解決人資困難。

在確保本地居民就業和勞動權益不受損、不影響審批嚴謹性的前提下，優化具行業特性的中小微企外僱申請程序，今年5月推出外地僱員批示到期短訊提示服務。

7. 推動企業提質發展，誠信經營，提高消費信心。

舉行多個以品牌策略、管理、電商、文化創意、產品推廣等專題工作坊及講座，協助中小微企提升管理水平及競爭力。簡化申請程序，推動企業加盟“誠信店”。跨部門合作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保護、商標註冊手續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講座，提升商號知法守法意識。加強監察力度，完善相關指標，透過年度實地巡查，向商號提供協助及指導，推動誠信經營。建立“網上誠信店”機制，並研究優化投訴處理機制，提高消費信心。

三、支持青年就業創業發展

1. 支持青年就業及技能發展。

續辦兩屆“學徒培訓”課程，協助學員考取技能證明，共有45名學員就讀。安排學員參加相關工種的技能測試，39人次取得初級或中級維修電工職業技能證明。與學校及社團合作，為青年提供職涯規劃及就業輔導服務，並與社團合辦“青年就業博覽會2017”。

2. 為青年創新創業提供多元支援措施及服務。

優化《青年創業援助計劃》，擴大受惠對象範圍，簡化申請程序，新增修讀培訓課程要求，優化審批後監察機制等，以更精準地協助青創企業成

長。“計劃”推出至今年8月，累計批出1,061宗申請，獲批准個案中零售業約佔48%，受惠企業存活率約86%。繼續發揮“青年創業孵化中心”作用，並持續優化其服務。繼續開辦創業相關培訓課程及工作坊，為青年提供創業營商培訓。著力協助青創企業解決經營初期的人資困難。

與團體合力協助青年創業，推出“青年創業師友計劃”，帶領企業組成師友商圈，透過交流考察、講座、分享會等，達致師友傳承。續辦“青年創業創新培育計劃”，組織參賽企業參加創業創新Startup工作坊以及到深圳參與“深港澳創客特訓營”，為比賽作準備。澳門區決賽於9月舉行，優勝隊伍獲推薦參加下半年舉辦的“前海深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大賽”。

3. 鼓勵青年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等區域合作，開拓發展機會。

與廣州、珠海、深圳的青年創業支援中心合作，為本澳創業青年提供工作地點、法律稅務等支援服務。透過相互認可青年創業項目，推介澳門青年進駐內地的孵化中心。協助本澳青年及在內地高校就讀的澳門學生獲取工作實習機會，在實踐中成長和發展。

4. 推動澳門、內地及葡語國家青創企業交流合作。

籌設“中葡青年創新創業交流中心”，今年內掛牌運作。組織本澳青年與前海及橫琴青年前往葡萄牙里斯本考察，並邀請葡萄牙青年創業家代表團來澳考察；透過互訪交流，促進中葡青年創新創業合作。

四、保障居民就業，提升就業質量

1. 開辦多元培訓課程，鼓勵技能考證，支持居民自強增值。

今年截至8月，為在職人士開辦涵蓋工程維修、運輸、建築等多種行業的職業培訓課程176個，學員共3,718人次。開辦培訓結合考證課程33個，

學員共 704 人次，考證成功率為 75%。與博企及團體合辦“博彩業職業素養培訓課程”，今年提供 1,900 個名額。

與內地機構合作，為更多工種開拓不同級別的職業技能測試考證；截至 8 月，共有 2,364 人次獲發勞工事務局或國家的職業技能證明。今年新增四個考證職種。

透過課堂巡查、問卷等方式，結合考證課程通過率、就業課程面試成功率、入職率等指標，對培訓課程或技能測試的成效進行評估，並加強各項監管措施，優化培訓成效。優化“設施維護技術培訓計劃”，為在職或有意轉職僱員提供更好的培訓學習課程。今年至 8 月底，“計劃”成功轉介 83 人入職。繼續推出“漁民休漁期培訓計劃”等，協助受經濟或行業發展影響的本地僱員提升競爭力。

2. 優化就業支援服務，協助居民就業轉業。

為僱主僱員提供網上求職、配對、培訓資訊建議等支援服務；為職業技能水平未符合要求的求職者安排針對性的強化技能培訓；協助本地僱員處理勞動糾紛，並提供就業配對及轉介等；第四季推出“網上就業配對平台”，提升就業配對效率。

3. 為弱勢人士、殘障人士及長者就業提供支援。

為弱勢社群、低收入階層人士提供職業配對、就業指導和培訓建議。與特殊教育學校及復康機構合作，定期提供就業資料及輔導，為僱主及殘障人士提供就業配對服務；今年截至 8 月，51 名殘障人士辦理求職登記，成功配對 43 人次。與機構合辦長者陪月員、西餐廚藝工等課程；第四季與社會工作局合辦“優秀長者僱員嘉許計劃”。

4. 開展預防性的勞動監察和宣傳教育，保障勞動權益。

加強巡查和宣導講解，維護僱員勞動權益。今年 1 至 8 月，對 15 個大型建築地盤進行共 35 次巡查，作勞動監察，涉及退場的外地僱員約 6,600 人；

主動為分判商進行退場講解會。1至8月，接獲勞資糾紛個案合共1,273宗，比去年同期減少36%；總體勞資糾紛個案有所減少。同時，聯同相關部門合作打擊非法工作。

5. 嚴格管理外僱，保障居民優先就業。

依法嚴謹審批外僱，強化監管，適時調控；今年截至8月，共審批21,509宗申請個案，較去年同期減少11,385宗，減幅為34.6%。持續監察博彩企業中高層外僱數目及有序安排退場，增加本地僱員擔任中、高層管理職位的機會。今年截至8月，本地僱員在六間博彩企業任職中高層管理人員的百分比達87%。按工程進度及實際需要分批批出建築業外僱，落實退場機制；編制《整體外地僱員概況及人力資源分析報告》，分析外地僱員行業和職種分佈。

6. 加強職安健推廣及管理。

全面加大建築工地巡查力度，對高危工序採取“即罰即停”，並密切跟進違規工地的後續改善情況及復工安排。今年截至8月，對建築工地進行2,266次巡查，處理違規罰款個案134宗，發出74個停工令。當中包括因應今年七月中發生多宗嚴重工作意外事故，對全澳558個建築工地或工程地點進行全面排查，共發出31個停工令。透過多元方式向多個行業僱員宣傳及推廣行業職安健。推出多種職安健設備推廣計劃，開辦首屆“職業安全健康主任證書課程”及“職業安全健康深造文憑課程”。

7. 完善勞動範疇法律法規。

繼續修訂《職業介紹所准照及運作制度》；第三季就《勞動關係法》的修法及《非全職勞動關係法》的立法事宜進行公開諮詢；第四季就全面實施最低工資進行公開諮詢；草擬《工程承攬的建築工地或工程地點的人員管理規則》法案；繼續跟進修訂《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及《違反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之處罰》。檢討《物業管理業務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實施情況。

五、推進“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

1. 落實國家支持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新舉措。

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總部今年6月揭牌正式落戶澳門，為有需要的本澳企業，包括中小企提供服務，並開展對外宣傳及推廣籌備工作；今年第四季透過跨部門合作，以推介本澳特色金融為主題，到廣州、中山、珠海等鄰近地區進行推介。此外，持續推進“中國與葡語國家企業家聯合會”的籌組工作。

2. 推進“三個中心”建設，優化“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及人才信息網”功能。

持續推進“葡語國家食品集散中心”建設，於內地多個城市設置“葡語國家食品展示中心”，於本澳多個場所設立展示點，於龍環葡韻設“葡語國家食品特展”；在內地多個城市舉辦“葡語國家產品推介及商機對接會”及展銷活動。會展與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元素相結合，發揮澳門“中葡經貿合作會展中心”功能；不斷優化“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及人才信息網”功能，已開通會展活動網上報名服務。

3. 持續開展工作，深化澳門、內地及葡語國家雙向經貿投資及會展合作。

組織“泛珠9+2省區代表巴西及葡萄牙商務洽談團”訪問巴西和葡萄牙，組織本澳及福建企業家代表團到訪佛得角，組織澳門及內地政府及金融機構代表團到葡萄牙交流考察，邀請及協助葡語國家企業參與內地舉辦的經貿活動。今年首次舉行“央企支持澳門中葡平台建設高峰會”活動，會上簽署多份涉及葡語國家、央企及本澳企業的合作協議。

4. 推進與葡語國家開展產能及金融合作，開辦與葡語國家貿易相關的實務課程，完善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

在澳門、內地及葡語國家舉行以產業及金融合作為主題的講座、研討會及考察活動等，促進內地、澳門與葡語國家企業開展交流和對接。繼續與本

地及內地保險機構磋商，並加強與葡萄牙信貸保險公司的合作，加快完善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

六、結合澳門優勢，參與“一帶一路”及“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

1. 發揮會展業、中醫藥業、特色金融業等優勢，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與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功能有機結合。

發揮澳門“一帶一路”支點作用，辦好不同主題的會展活動，尤其“國際基礎設施投資與建設高峰論壇”，豐富本地會展活動的“一帶一路”元素，組織企業參與“一帶一路”主題經貿活動。發揮中醫藥、特色金融等行業的優勢，助力參與“一帶一路”建設。

2. 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合作。

在特區政府的統一部署下，經濟財政範疇積極參與大灣區建設，包括參加大灣區建設有關論壇、研討會和調研會，就參與大灣區建設提供意見。此外，今年“粵澳名優商品展”期間舉行了“粵港澳大灣區經濟合作論壇”，以“中葡平台作用之輻射及影響”為討論主題。

七、積極參與區域合作，深化與廣東、福建等泛珠省區以及其他省市交流聯繫

1. 全面深化澳門與廣東省合作層次，拓展更多合作領域。

推進橫琴粵澳合作產業園建設，協助相關企業加快落地，並繼續跟進項目推薦等程序。深化粵澳在經貿、會展及青年創業等交流合作；繼續合辦“粵澳名優商品展”及“澳門廣州繽紛產品展”等；廣東省應邀擔任今年“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MIF)夥伴省；舉行青創企業、葡語國家企業對接洽談會；組織葡語國家代表、本澳商會及中小企業考察中山及珠海特色小镇；組織葡萄牙青創企業及金融行業代表團來澳訪問期間到深圳考察；中山

760 “澳門互動區”揭牌，為兩地青年創業就業提供更多發展空間；澳門與廣東自貿試驗區的孵化中心合作，為兩地創業青年提供在當地創業的行政手續支援及諮詢等服務。此外，粵澳在中醫藥產業方面的合作持續深化。

2. 進一步加強與福建、泛珠等省區的經貿交流合作。

組織包括福建省在內的內地及澳門代表團赴佛得角參加“中國與葡語國家企業經貿合作洽談會”；聯同福建省代表團訪問聖多美和普林西比。加強與福建在中醫藥產業合作，與福建醫藥科技企業進行洽談對接。

深化澳門與泛珠省區經貿合作，繼續舉辦“2017 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MIECF)，邀請泛珠省區代表參與第八屆“國際基礎設施投資與建設高峰論壇”等會展活動，組織泛珠省區代表考察葡語國家；蘇澳合作園區籌建工作有序推進；港澳經貿及知識產權交流合作不斷加強，預計今年第四季簽署《香港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3. 協助業界把握 CEPA 機遇，推進 CEPA 全面升級。

繼續推進 CEPA 全面升級各項籌備工作，爭取年內簽署《投資協議》和《經濟技術合作協議》，並開展宣講工作。繼續爭取 CEPA 增加零關稅產品，及修改產品原產地標準。

八、優化公共財政管理制度，保持金融體系穩健

1. 完善公共財政及稅務管理工作。

完成《預算綱要法》立法，新增專款專用制度，並對預算編制、審核、通過、執行、修改、決算以及預算執行報告的編製及審議、跨年度開支預算等作出嚴謹規範。推進政府採購制度修改工作，完成前期立法研究。今年5月1日起試行《經濟財政司屬下部門採購資訊公開指引》，加強部門採購訊息發佈。新的《稅務信息交換法律制度》於今年6月13日生效，正繼續推進《會計師規章》及相關補充法規、《重建樓宇的稅務優惠制度》、《印花稅規章》及《印花稅繳稅總表》等的修法及立法工作。

2. 優化財政儲備管理。

優化外判投資組合比重，鞏固中長期收益基礎；研究選聘專業投資顧問公司，協助甄選外聘資產管理公司及評估其投資表現。有序推動財政儲備參與區域合作，提升投資多元化，參與及助力國家“一帶一路”建設。推動澳門投資發展基金籌建，開展前期立法研究。

3. 完善金融基建，加強金融風險管控。

澳門票據清算電子化系統於第三季投入運作，加快中央信貸資料庫系統構建。加強監管及科學調研，金融管理局下設危機處理小組，就外圍因素變化可能對澳門金融領域構成的風險或衝擊進行持續監測，並適時擬定防範措施，維持金融體系安全穩定。構建國內銀行卡取款在綫監控系統，完成對內地發行的銀聯卡在全澳自動櫃員機取款實行“認識你的客戶”(KYC)程序。檢討《金融體系法律制度》，就制度優化聽取業界意見。

4. 強化監管保險業，完善制度建設，促進行業發展。

跟進修訂《保險業務法律制度》的行業諮詢等前期準備工作；完成制定《醫療服務提供者職業民事責任強制保險》等行政法規。有序執行《保險中介人持續專業培訓計劃》的實施工作。因應港珠澳大橋、粵澳遊艇自由行等項目實施，與內地及香港商討區域性保險協作並建立溝通機制。

5. 遏止洗黑錢及恐怖主義融資。

亞太區打擊清洗黑錢組織（APG）通過“澳門特別行政區相互評估報告”，反清洗黑錢及反恐怖融資工作得到國際認同。金融情報辦公室繼續為本澳監管部門、受監管實體及業界提供反清洗黑錢培訓講座，並有序開展第二輪地區性風險評估籌備工作。完成多項修訂反清洗黑錢及反恐怖融資法律法規，並開展有關法律法規生效後的跟進工作。加強與本澳其他部門及外地情報組織的合作和交流。

九、維護消費權益，優化市場環境

積極推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立法程序，按序跟進相關法規及規章的修改。加強巡查，監察油價物價，開拓貨源，適時公佈相關價格資訊，提高訊息透明度。監管產品安全及食品標籤，加強宣傳推廣，提高產品安全知識。

十、完善公共服務，優化統計體系，加強普法工作

經濟財政轄下多個部門簡化行政手續，新增及優化網上服務，優化自助服務機功能，增設電子支付繳費服務，完善接待設施等，以便商便民。由行政法務、經濟財政及保安範疇組成跨部門研究小組，就推出“企業家投資逗留許可”的措施開展可行性研究工作。

完善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統計指標體系，優化《澳門住宅樓價指數》編制方法，推出“旅客統計資料庫”。

加強普法工作，配合新修訂的法律法規，有序開展宣傳及普法工作。同時，透過培訓、講座以及內部守則等方式，加強人員廉潔意識。

十一、透過多項支援政策及措施，協助居民及中小企業緩解風災的影響

在特區政府的統一部署下，於“天鴿”風災後緊急推出多項支援措施，盡力協助中小企業及居民應對困難。與國家商務部溝通聯繫，確保對本澳的民生物資、農副產品供應穩定。加強巡查，開通“Whatsapp 報料熱線”，監察風災期間物價變動情況。透過工商業發展基金設立“受‘天鴿’風災影響的中小企業特別援助計劃”及“災後補助金措施”，協助受影響中小企業及居民應對困難。與保險業界建立聯絡機制，加緊跟進災後理賠申請。與勞工團體及商會加強溝通，關注並保障風災期間各業僱員就業權益。按先後緩急原則，加強建築地盤等颱風後職安健巡查。就風災善後及檢討等工作聽取社會意見，並按實際情況優化政策措施，跟進風災對本澳經濟造成的直接及間接損失估算工作。

二零一八年度施政方針

隨著外部和內部需求開始回穩，“天鴿”風災對居民生活及中小企營商等的影響有序恢復，澳門經濟可望繼續回穩，失業率保持在較低水平，整體經濟將呈現穩中向好的態勢；然而，面對環球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周邊地區相繼發展博彩業帶來的競爭，澳門經濟向上及主要貨幣，尤其是人民幣變動可能對通脹形成壓力等內外因素的影響，澳門經濟的增長動力仍有待鞏固和加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今年10月發表的報告，預測2018年世界經濟增長率為3.7%，澳門經濟增長率為7%。綜合而言，若沒有重大變故，明年澳門經濟有望持續靠穩。

2018年經濟財政施政方向：鞏固經濟基礎，增強發展動能；促進營商發展，力保就業民生。

鞏固經濟基礎，增強發展動能。

以“會議為先”的會展業、中醫藥產業、特色金融業是澳門新興產業的重要組成部份，亦是澳門對內聯通“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等內地省區、對外支持參與“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和“一帶一路”建設的著力點之一。我們將繼續用好用足國家給予的支持措施，重點推動上述產業發展，從而切實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為相關中小企、專業人士、青年等提供更廣闊的營商和就業空間，同時建設“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並與“一帶一路”建設有機結合，服務國家所需。我們將繼續精準推進以“會議為先”的會展業發展，提升本澳會展活動的專業化和國際化程度，並與周邊行業形成拉動效應，引導高端客源走入社區以增加經濟活力，同時促進區域間的雙向經貿合作；以推動中醫藥產業標準化、國際化為目標，完善粵澳中醫藥科技產業園軟硬件建設，並以葡語國家為切入點，啟動籌建莫桑比克中醫藥海外中心；特色金融業則繼續以融資租賃、財富管理及人民幣清算業務為重點，優化軟硬件基建，培育、引進並行強化行業人資，著力打造“中

葡金融服務平台”，建設“葡語國家人民幣清算中心”以配合推動人民幣國際化，為“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及“一帶一路”建設提供服務。

博彩業是澳門的支柱產業之一，我們將持續強化監管措施，鞏固發展基礎。未來將堅持“適度規模，規範管理，持續發展”的方向，透過完善法制和規範管理，加強對行業經營者的有效監管，促進行業發展更健康有序；同時，支持傳統製造業升級轉型，並以製藥業、食品及保健食品製造業、高端服裝製造等為切入點，結合 CEPA 政策，支持行業提升發展質量。

繼續推動“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落實好國家支持澳門加快平台建設的系列措施，夯實澳門“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及其延伸“三個中心”的建設，同時充分把握“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總部遷澳的機遇，支持打造“中葡青年創新創業交流中心”。深化參與區域合作是澳門實現提質發展的重要策略之一，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的出台為澳門進一步深化區域經濟合作提供了重大機遇，讓澳門的企業、專業人士、青年等獲得更廣闊的發展空間。我們將積極落實《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中國（廣東）自貿區總體方案》等內容，結合兄弟省區所需，發揮澳門所長，進一步深化與大灣區城市群及其他泛珠省區的合作，實現優勢互補、互利共贏；同時，支持澳門的企業、專業人士、青年等用好用足國家一系列支持政策，包括 CEPA 升級版等，開拓發展空間。

促進營商發展，力保就業民生。

支持居民提升就業質量，把握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機遇，更合理地分享經濟發展成果，同時亦能讓他們更有效地參與社會經濟建設，形成良性互動。我們將致力創設更多元化及良好的就業環境，優化就業支援服務，在力保穩定就業的同時，提升就業質量，並努力令失業率維持在較低水平；透過與社會力量合作，支持居民參與培訓與考取技能認證，鼓勵居民提升競爭力，讓居民和澳門社會經濟同步發展；完善外僱管理，同時加強職安健的監

察及推廣，從法制上優化就業環境、保障僱員的工作安全健康和勞動權益，助力勞資關係和諧。

中小企業特色多元，是澳門經濟不可或缺的部份，我們將持續優化營商環境，支持中小微企提升經營能力，支持包括特色老店、初創企業等中小微企善用線上、線下平台拓展業務，推動大型企業與本地中小企合作，配合中小企在不同發展階段提供相應培訓及扶助計劃，同時加強對企業服務，推行更多“送服務上門”等的便民便商措施，推動更多有利社區經濟發展、提振經濟活力的活動和項目；此外，在行政程序、人力資源等方面為企業提供更到位的支持。

青年是社會的未來和希望，未來將繼續秉承“授人以漁”的理念，結合青年自強精神，支持青年提升就業創業競爭力，把握優質發展機會。就業方面，繼續完善對青年的就業支援服務，就青年不同階段提供相應的理論和實踐的支援，加深青年對自己能力、市場趨勢、區域發展空間等的認識，並提升職業技能；創業方面，與社團合力透過培訓、比賽、師友計劃等促進發展，並支持建設“中葡青年創新創業交流中心”，促進內地、澳門、葡語國家等地的青創互動。

金融體系和公共財政的安全穩健，是讓居民和企業安心發展的基礎。我們將以“風險為本”的監管方式，致力維持澳門金融體系的安全穩定，同時優化法制和監管措施，強化在反洗黑錢、反恐融資工作方面的基礎。而公共財政資源是社會各界共同努力的成果，將透過優化管理使資源更合理和精準運用，並同步推進財政儲備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及粵澳合作，提升財政儲備投資的多元化程度。此外，透過完善法制建設，包括配合《預算綱要法》的生效、推進公務採購制度的修改、跟進多項稅收相關的立法工作，開展系列配套工作，進一步完善公共財政管理。

為營造更公平健康的市場競爭環境，進一步促進消費，保障民生，我們將與時俱進完善法律法規，持續強化在澳門消費的誠信形象，提升市場資訊透明度，穩定物價水平，切實維護消費者的權益，保障和監管產品安全，同時鼓勵更多新型電子支付方式的發展，持續優化行政程序，促進便民便商。

2018 年經濟財政範疇施政重點

一、落實國家支持政策和澳門發展定位，並與“一帶一路”有機結合，加快新興產業成長，促進經濟適度多元

1. 推進以“會議為先”的會展業提質發展，拉動周邊行業及社區經濟，促進區域間的雙向經貿合作。

提升原有品牌項目的效益，引進不同類型高質素的會展項目在澳舉行，吸引更多優質的高端消費商務旅客，在帶動本地更多行業、中小企業和僱員綜合發展的同時，透過會展活動對內連接內地省區（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對外聯通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進一步促進彼此的雙向經貿往來。在各地舉辦的經貿會展活動中，根據項目的舉辦地點和主題等多個方面作更針對性的安排，加入更多包括“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葡語國家、“一帶一路”等相關元素。

繼續辦好“國際基礎設施投資與建設高峰論壇”，計劃再次舉辦“央企支持澳門中葡平台建設高峰會”；“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重點邀請泛珠企業來澳參展參會，同時舉辦以綠色金融為主題的活動；明年的“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將加入更多“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元素；與廣東省合作辦好“粵澳名優商品展”，爭取每年新引入一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參與，並將設置展區展示“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城市的特色產品；配合國家自 2018 年起舉辦的“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明年的“葡語國家產品及服務展”將定位為面向葡語國家的進口展。

透過落實現行各項會展業扶助計劃和服務，積極與已成功邀請的六位“會議大使”及會展業界等不同領域專家攜手，推介澳門的會展優勢，爭取競投及引進更多海內外優質會展項目，尤其是得到國際認證的項目在澳舉行，分析引進更多元化的新型題材會展的可行性，同時透過嚴謹的事前預審、現場巡查等監察機制，確保資源的有效投放，提升本地會展活動的效益和專業性，促使行業逐步向市場化的方向發展。同時，優化現有扶助計劃，因應活動是否獲得國際會展機構認證、引入環保措施等元素，提供差異化的

財務支持，以促進會展業朝國際化、綠色會展等方向持續發展。來年將在部份展會引入“澳門會展通”入場證，以一證通行多個展會，減少重覆製作入場證，支持綠色會展。

加大力度引導會展客商走進社區。推出“會展客商走進社區”消費路線圖，開發更多社區特色體驗路線，鼓勵會展組織者舉辦社區導賞活動；鼓勵組織者將展會與澳門大型節慶活動同期或相連會期舉辦，促進客源互引。

支持業界籌辦會展培訓課程並且引進更多國際認證培訓課程長期在澳舉辦，鼓勵更多從業員考取認證，同時，計劃為“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葡語國家的會展從業員預留部份培訓名額。在展會中提供更多實習機會予青年人參與實踐。

2. 支持中醫藥產業發展，以葡語國家為切入點，促進中醫藥的標準化、國際化。

加快推進“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軟硬體建設，推動重點項目落地和入園發展，開展籌建一系列檢測、研究、教育培訓及中醫藥產品海外註冊公共服務平台（橫琴）等項目，全面展開大健康產業版塊示範項目的規劃與建設。加快推進孵化區、人才公寓、專家公寓等園區硬件建設，爭取盡快投入使用，為園區發展提供必要的基礎條件。善用產業園的合作平台和專家資源，建立完善的科研服務體系，在研發、項目申報、藥品註冊審批、創業、法務等方面為入園企業提供服務；支持未有產品的澳門企業開展產品研發的調研和輔助立項，協助已有產品的澳門企業啟動產品二次開發；粵澳藥業公司爭取於2018年通過內地GMP認證。

繼續以葡語國家為切入點，深化中醫藥在莫桑比克的傳播和應用，啟動籌建莫桑比克中醫藥海外中心。啟動歐盟產品註冊平台，逐步建立以葡萄牙為基地、面向歐盟的市場網絡，同時探討與東盟國家的聯繫合作。繼續深化與廣東、福建、四川等的合作，同時著手探討與吉林等地的中醫藥產業合作。

3. 加快發展特色金融，打造“中葡金融服務平台”，助力“一帶一路”建設。

加快推進及完善配套政策，重點支持融資租賃、財富管理及葡語國家人民幣清算等業務發展，著力打造“中葡金融服務平台”，在維護金融安全穩定的前提下，促進澳門金融業的提質發展，為特區產業多元及國家金融業作貢獻，並為本澳的專業人士、青年等提供更多中高端職位，創造就業發展機遇。

融資租賃業務方面，繼續推進《融資租賃公司法律制度》和《融資租賃之稅務鼓勵》等法律的修改，在法制和政策層面為行業發展提供更優的環境，吸引更多優質融資租賃企業落戶澳門，鼓勵其為內地產能和大型機械設備輸出等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將開展完善相關金融法制及強化金融基礎設施的研究，推動澳門的金融機構開發及引進更多金融投資理財產品，特別是以人民幣計價的金融產品。

著力推動“葡語國家人民幣清算中心”的建設，推動葡語國家企業及機構使用人民幣金融業務，配合推動人民幣國際化。

以培訓、引進並行，強化特色金融業務人才隊伍建設。積極推動澳門大專院校及培訓機構與內地和海外專業機構合作，為從業員或有志人士開展專業證書課程和實務培訓，適當引進內地及海外的金融專才及高管人員。

4. 用好用足支持措施，夯實澳門“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促進其與“一帶一路”有機結合。

善用澳門的獨特優勢，鞏固“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及其延伸的“三個中心”（即“中葡中小企業商貿服務中心”、“葡語國家食品集散中心”、“中葡經貿合作會展中心”）的建設，並實現其與“一帶一路”建設有機結合，促進內地省區（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與葡語國家的雙向經貿合作。同時，加大力度支持內地名優企業來澳發展，重點爭取其落戶澳門或把面向葡語國家的業務和資金清算等通過澳門進行。

繼續積極推動葡語國家產品走進“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等內地市場，明年繼續組織葡語國家產品代理商和生產商在佛山、肇慶、惠州、東莞等大灣區城市舉行對接會，擴展葡語國家食品在內地展示點的網絡至深圳、肇慶。此外，與內地部門商討更便利的通關、檢驗檢疫流程，並加強向企業推廣。

持續豐富澳門會展活動的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元素、組織外地企業來澳參展參會，同時加強與內地省區攜手走出去，並組織外國企業機構走進內地。持續開展粵澳聯合對外招商工作，並研究共同組織兩地企業家代表團考察“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

對內地省區舉辦的會展及經貿活動，將繼續增加葡語國家元素，計劃推動“葡語國家產品及服務展”的展品通過在不同城市舉行的“活力澳門推廣週”等平台進入內地。

因應內地、澳門與葡語國家企業在開展中葡業務初期面對的實務問題，推出“中葡商貿導航”服務，提供硬件設施、前期聯繫輔助、項目開發及磋商、尋找及配對合作夥伴等支援服務，並協助其與本澳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包括法律、會計及其他商業顧問等）對接。

充分把握“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總部遷至澳門的機遇，為澳門及內地企業開拓葡語國家市場提供更到位的資金支持和諮詢服務，為中葡企業合作和中葡青年創業投資提供金融支持；善用“基金”提供的實習機會，鼓勵本地青年及金融從業員到大型金融機構實習。

完善澳門的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除了加緊和內地相關機構協商外，將繼續探索更多不同的合作方案或模式，包括跟進與葡萄牙相關機構商討合作，前期調研工作預計於2018年完成。

促進中國與葡語國家間的產能及人力資源合作。繼續為葡語國家官員和技術人員舉辦研修班，協助國家商務部舉辦葡語國家培訓班並安排訪澳，以配合澳門打造成為中葡雙語人才培養基地的目標。

二、鞏固原有優勢產業基礎，推動傳統產業升級

1. 完善法制建設，加強管理規範，促進博彩業健康有序發展。

繼續堅持“適度規模，規範管理，持續發展”的政策，堅持自 2013 年起的十年內，娛樂場賭枱數目控制在年平均增長不超過 3%，嚴格審批賭枱申請，完善法制建設和管理規範。

加強對博彩營運商、博彩中介人及其合作者的監管。針對過去兩年對博彩中介人審查中發現的問題，將透過研究制訂指引和進行專項審計，進一步確保其財務帳目的正確及完整性。強化對博彩活動的監管。透過派員實地監察，確保相關的法律及規章得以有效落實，各項博彩活動均嚴格依法進行，其中將持續執行禁止任何人在賭枱上使用電話的措施；對博彩企業的會計記錄進行持續的審計，定期分析其財政、履約及守法合規情況。將審計博企的“資訊科技”最低內部監控要求，督促博企執行有效的監控和應對措施。繼續執行預防清洗黑錢及資助恐怖主義犯罪的修訂指引，並將檢視博企對較高風險客戶及交易進行強化盡職審查措施的執行情況。繼續推動博彩企業提升在非博彩業務的投入。

透過實地抽查及電腦系統連線等方式獲取角子機的博彩數據，同時加快對新安裝或更改設定的角子機的檢測進度。

持續完善《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強化對博彩業營運的監管制度；推進包括建立違反博彩相關法律法規的行政違法懲處制度、《規範進入娛樂場和在場內工作及博彩的條件》、《博彩機、博彩設備及博彩系統的供應制度及要件》、《規範娛樂場幸運博彩的中介業務》等法律法規的制定及修改工作，並持續關注周邊地區博彩業的發展動態和政策措施變化。

持續推動負責任博彩。參與舉辦負責任博彩的推廣活動，重點將覆蓋面從居民擴展至訪澳旅客。全面檢視及修改負責任博彩執行指引內容，監督博企的履行情況。增加負責任博彩資訊亭的數目，爭取至 2018 年底全澳約八成的娛樂場設有負責任博彩資訊亭，探討與外地機構建立“隔離措施”申請轉介機制的可行性。

2. 推動製造業升級轉型，提高發展質量。

發揮“推動製造業發展工作小組”的作用，逐步制定和落實推動製造業發展的政策和措施，並計劃以製藥業、食品及保健食品製造業、高端服裝製造業等為切入點，推動更多本地品牌建立，並開辦有利於行業發展的培訓課程；鼓勵企業進行產品認證，繼續資助業界使用代送外檢測服務。完善對毛坯鑽石國際貿易的規範，推進《金伯利進程國際證書制度》的立法工作。

積極推動內地相關部門對澳門出口到內地的食品實施檢驗前置監管，認可由符合資質要求的第三方檢驗機構發出的檢驗證書，並實施通關快速驗放。未來將爭取逐步擴大預檢措施的適用範圍。

持續與內地相關部門協商優化 CEPA 貨物貿易規定，修訂 CEPA 零關稅貨物的原產地標準。

三、深化區域經濟合作，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

1. 深化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及其他泛珠省區的合作。

加強澳門與大灣區城市群的經貿聯繫，重點加強與橫琴、南沙、前海等合作平台以及自貿試驗區的合作，發揮澳門優勢，共同推進“一帶一路”建設、青年創新創業等方面的合作，重點促進內地與葡語及東南亞國家的交流聯繫。同時，加強會展、金融合作。將在相互參展參會、合辦會展或“一會（展）兩站”、推動綠色會展、金融創新合作等方面加強合作。

在就業、職業技能培訓、稅務等方面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進行交流和探討，推動共建粵港澳優質生活圈，探討澳門在粵工作和生活的人員享有在民生方面更優待遇的可行性。

推進雙向合作，支持青年創新創業就業，拓展中小企業發展空間。爭取與更多大灣區城市合作，向澳門青年及合作夥伴、澳門優質中小企業提供包

括資金、土地、辦公場所、稅務等扶持政策措施，並積極探索“新技術、新業態、新模式”的發展空間。

重點面向大灣區城市以及包括央企等內地優質企業主動“送服務上門”，提供諮詢、轉介、聯絡等服務，並進一步提供“一帶一路”及葡語國家相關信息。

泛珠合作方面，充分發揮並加強“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的平台作用；繼續組織泛珠省區代表團前往葡語國家考察。

2. 支持澳門企業和居民用好 CEPA。

配合《投資協議》和《經濟技術合作協議》的簽署，加深澳門企業和居民對相關政策和內容的認識，從而更好把握發展機會。

3. 鞏固並拓展澳門的國際經貿聯繫網絡。

繼續拓展澳門與海外地區的經貿往來。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的活動，密切關注世界貿易組織的談判進展以及履行相關的義務；了解區域的最新發展動態。

四、支持居民提升就業質量和競爭能力，保障勞動權益

1. 支持居民參與培訓及考取認證，提升競爭能力。

在經濟財政範疇設立跨部門工作組，配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方向，特別是新興產業成長以及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等區域合作的需要，檢視並優化現有的職業培訓設置。當中包括開辦並優化更多具實用性、針對性且結合認證的職業培訓課程。

在現行“家傭培訓計劃”的基礎上，增加有關幼兒護理及長者照顧的培訓課程；繼續以“在職帶薪”的模式開辦培訓課程，新增“酒店及飲食業廚師培訓計劃”等。研究與高等教育機構合作，對具發展潛力的職種（如新型設施管理）開辦文憑課程。

2. 優化就業支援服務。

加強網上求職招聘登記及職業配對、就業指導及提供職業培訓資訊建議等服務，加強對就業市場和人力資源供求進行研究分析。將引進新的職業潛能評估工具，透過科學及客觀的評估，令不同年齡層的求職者能清晰自身能力，更好地規劃職業生涯。

加強對殘障人士的就業支援，舉辦專場招聘活動，鼓勵更多僱主聘用殘障人士；推出“聾人手語教學證書課程”。為協助低收入、失業或技能不足的人士投身薪酬、職業前景較佳的工作，會以先培訓、再就業的模式開辦職業培訓課程，並於課程完結後為學員提供就業轉介服務，協助其順利就業和轉業。

3. 完善外僱管理，加強勞動監察。

在確保本地居民優先就業及勞動權益不受損的前提下，因應本澳的經濟發展狀況，嚴格審批外地僱員的輸入申請，適時調控數量，有序落實其退場安排，切實保障本地僱員就業權益。

繼續落實建築業外僱的退場機制，根據工程進度分階段減少外僱數量，並為有需要的本地建築僱員進行職業配對及轉介，提供職業培訓資訊，協助其儘快找到新的工作崗位。重點監察大型企業及建築業的招聘活動，以確保本地居民優先就業，並為未能成功就業的求職者提供培訓等支援服務，並將上述措施擴展至其他行業的求職者。

加強預防性的勞動監察和宣傳教育。推行網上勞動權益諮詢和投訴預約等服務，以及網上查詢勞資糾紛個案進度系統。

對於職業介紹所，加強監察其守法合規情況，促進服務質素的提升，保障服務使用者的合法權益。簡化職介所執照申請的行政手續。

4. 切實加強職安健監察及推廣。

持續開展各項職業安全健康的培訓課程和推廣活動，加強向社會傳遞職安健的訊息。重點加強建築業的職安健監察和宣教工作，每年至少進行三次

全澳工地的排查，對巡查中發現可對工作人員或第三者健康或生命造成嚴重危險的違法行為，採取“即罰即停”措施，並加強監察工地的整頓和改善情況。因應不同施工階段，進行預先和連貫的職安健教育和監察，包括於施工前加強對承建商的宣教、提供安全訓練協助及設備資助，並預先進行高危工序的安全教育，監督總承建商及分判商加強交叉作業工序的協調和管理，並製訂清晰的指引和監管措施。為進一步保障施工人員的安全，計劃完善建築業安全管理人員制度。

持續推行“建築業職安卡”培訓課程和公開考試，加強向業界和公眾宣傳《建築業職安卡制度》的內容和規定，並配合社會發展需要，對有關制度成效和不足進行檢討。因應行業發展的需要，將加強對博彩、飲食等行業的職安健巡查和推廣，並參考現行“建築業職安卡”的制度，研究為酒店及餐飲業開辦職安健基礎培訓課程。

5. 完善勞動範疇立法項目。

繼續跟進多項勞動範疇法律法規的修訂、草擬或立法研究工作，包括：全面實施最低工資與非全職工作的立法，優先就男士有薪侍產假、週假與強制性假日重疊等事宜修訂《勞動關係法》，跟進《職業介紹所准照及運作制度》、《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及《違反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之處罰》的修法工作，跟進《工程承攬的建築工地或工程地點的人員管理規則》法案的草擬工作，跟進《勞動關係法》中有關解僱賠償金額的檢討工作等。

五、促進營商環境改善，支持中小微企業提升經營能力

1.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競爭能力，線上線下拓展業務。

繼續推行對電子商貿的推廣鼓勵措施，為中小企業在本地及海外參展提供財務鼓勵及系列支援措施。積極推動更多內地及澳門具採購能力的企業與本地中小企合作，採購產品及服務，從而協助本澳中小企擴大發展空間。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經營能力。根據市場發展趨勢，舉辦具針對性的，不同主題的工作坊及交流培訓活動。有效落實各項中小企業扶助計劃。繼續免

費提供關於食品安全、零售商店管理、會議活動管理等“良好管理指南”給中小企業使用，計劃出版“中小企業應用 ISO 9001 質量管理工具書”。繼續推行“國際管理系統認證／認可資助計劃”、“代送外檢測服務”。協助澳門特色老店重塑品牌、持續發展，支持社團成立“老字號扶持小組”，為澳門特色老店提供品牌環境調研、定位、設計、推廣等諮詢服務。

重點關注社區商戶（特別是受“天鴿”風災影響商戶）的經營情況，積極走進社區及中小企，宣傳各項支持中小企發展的支援措施並提供服務。協助經濟發展委員會下設的社區經濟發展政策研究組的工作，按調研中提出的優先街區需要，推動政府跨部門小組共同制訂發展方案。加強對中小企業的人資支援。在確保本地居民就業和勞動權益不受損的前提下，加快處理中小企業的外僱申請。

2. 持續優化營商環境，加強對企業服務，促進招商引資。

優化“投資者一站式”服務，探討開展網上諮詢等更多電子化服務；繼續跟進由跨司跨部門合作研究的“企業家投資逗留許可”制度建設進度。優化外地僱員管理機制，推行網上提交外僱續期申請；對會展業、中醫藥、文創、特色金融等新興行業及青創企業的外僱申請或續期，給予適當的支持。

因應國際市場發展趨勢，進一步優化本澳商事仲裁的專業水平和人才隊伍建設，尤其是加強人才交流及培訓。跟進《印花稅規章》及《印花稅繳稅總表》的修改。為企業提供更便捷的公共服務。就多項對外服務推出網上查詢審批進度的功能。

六、支持青年提升就業創業競爭力，開拓優質發展的機會

1. 支持青年提升就業競爭力，把握優質就業機會。

優化面向青年的就業支援服務，協助青年人更好規劃職業生涯。繼續開辦理論與實踐相結合的培訓，使學員掌握職業技能和相關經驗，做好投身勞動市場的準備。協助本澳青年更好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等區域

發展帶來的就業和發展機會，擴闊就業選擇，做好個人職涯規劃。明年將協助青年取得更多內地名優企業的就業資訊，爭取邀請有關企業來澳參與“青年就業博覽會”等活動。此外，貿促局駐內地聯絡處、代表處將繼續落實“招募澳生實習及推薦澳生兼職會展工作計劃”，並將爭取擴大計劃範圍，協助在內地就讀高校的澳門學生爭取在當地澳資企業或單位實習的機會。

2. 支持青年創業創新，推出“中葡青年創新創業交流先導計劃”。

向創業青年提供多元化的支援服務。有效落實經優化後的《青年創業援助計劃》，與社團機構等合辦系列本地及跨地區的比賽、培訓、交流洽談等活動，繼續落實“師友計劃”，建立“師友商圈”，支持團體舉辦青少年創業啟蒙培訓等與創業相關之課程。

推出“中葡青年創新創業交流先導計劃”。讓有意到葡萄牙發展的本澳青創企業申請使用葡萄牙里斯本眾創空間的工作空間，並將安排項目路演、融資配對、輔導培訓等服務，為進駐的青創企業提供良好的匯聚及啟發創新的環境氛圍。

七、維護金融體系安全穩定，優化公共財政管理

1. 完善金融基礎建設，加強監管工作。

密切關注國際金融市場及本地經濟環境變化，同時發揮好金融管理局危機處理小組的作用，及時制定預案及風險防範措施，致力維持澳門金融體系的安全和穩定。加強金融相關的專題研究及統計編制。

持續對金融業進行有效監管。按照審慎的市場准入要求，處理各項金融牌照的申請。加快構建中央信貸資料庫，預計於明年第四季投入運作。在對保險業進行恆常監管的同時，加強對投保人及居民的保障，持續完善制度建設。因應風災後居民的保險意識有所提升，將加強宣傳商業保險對風險防範的效果，同時密切監測風災對保險業界經營的影響。

2. 強化反清洗黑錢、反恐融資工作。

持續收集可疑交易報告，分析及舉報高風險個案；進一步強化本地跨部門的合作協調及情報互換機制。作為2017年“亞太區打擊清洗黑錢組織”（APG）相互評估取得良好成績的後續跟進，將開展第二輪澳門洗黑錢及恐怖融資風險評估相關工作。繼續為政府部門以及包括金融機構在內的私人部門人員提供反清洗黑錢及反恐融資培訓；加強面向市民的宣傳教育。

3. 優化財政儲備配置，提升管理效益。

推進財政儲備參與和助力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及粵澳合作，繼續與絲路基金、中拉產能合作投資基金、中非產能合作基金就投融資合作進行磋商，密切追蹤“粵澳合作發展基金”的營運狀況。根據前期研究的結果，加快推進“澳門投資發展基金”籌設的相關立法工作。

優化財政儲備投資的多元均衡配置，引入專業投資顧問公司，將其服務納入外判投資組合日常管理中，逐步提升外判投資組合的比重。

4. 完善公共開支管理。

配合《預算綱要法》的生效，嚴格依法落實好預算編制和執行的工作，提升政府預算的透明度和嚴謹性。密切關注澳門經濟環境變化，因應公共財政狀況，採取適當政策措施。繼續推進公務採購制度的修改工作；研究設立公共部門共用的採購資料庫。推出更多電子化稅務服務，研究和開發於網上繳交更多不定期稅項的功能；推動更多公共部門和實體，以電子方式送交強制徵收證明書資料。

繼續跟進多項與稅收相關的立法工作，包括制定《重建樓宇的稅務優惠制度》、修改《印花稅規章》及《印花稅繳稅總表》、修改《融資租賃之稅務鼓勵》、制定《聘用殘疾人士的稅務優惠》、制定《稅收法典》等。

爭取與更多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簽署《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協定》；落實《稅務信息交換法律制度》，推動內地《多邊稅收徵管互助公約》擴展適用於澳門。

八、優化行政及統計體系，完善市場環境，推動誠信經營，保護消費權益

1. 持續完善統計體系。

配合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建設，探索以更多的方式和渠道收集整理大灣區城市群的統計資料。將在有關部門協助下，進一步拓展和優化建築及不動產交易等方面的統計資料，以更好地評估本澳不動產市場的發展與變化情況。優化澳門會展業附屬帳的編制方法，並爭取作恆常編制及公佈。優化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統計指標體系、樓價指數、租金指數等，繼續開展2017/2018住戶收支調查，並嘗試在收集更多相關資料數據後，對颱風“天鴿”造成的經濟損失作最終估算。

2. 營造誠信公平的市場環境，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

積極跟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立法工作，從法制層面加強對消費者權益的保障。加快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中未簽署合作協議的城市（佛山、東莞、惠州、肇慶）商討合作，構建大灣區消費維權綠色通道。

加強消費爭議的預防及處理。透過加強消費者教育推廣、約談經營者和跨部門聯繫，提升經營者誠信守法經營理念；提升消費爭議仲裁中心的服務質素及效率；此外，以“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內各消保組織為合作試點，建立跨域網上仲裁機制。

促進業界誠信規範經營，持續提升“誠信店”質量，加強對“誠信店”的巡查監察，完善行業守則。

3. 促進市場競爭，穩定物價水平，保障產品安全。

將持續追蹤包括鮮活食品等的供應及價格變動情況，並向社會公佈以增加價格透明度。密切監察油品庫存變化，提升油價透明度，打擊不規則行為。定期與業界溝通最新價格資訊，促使其履行企業責任；豐富油品市場選擇，推動經營者引入更多產品供消費者選擇。

跨部門合作加強對產品安全的情報互通，主動作針對性巡查，並透過與跨地區合作機制，通報產品安全訊息。

4. 優化行政程序，完善接待設施，便商便民。

經濟財政轄下部門將持續完善各項法律法規，優化行政程序，推行更多電子化服務，便商便民。同時，將持續加強團隊的廉政建設，不斷完善接待設施。